

# 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 第 4 次擴大行政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6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二）下午 14 時 10 分

地點：志道大樓二樓會議室

出席：（如簽到表）

主持人：蘇校長鴻銘

記錄：林美君

壹、主席報告：（略）

貳、前次行政會報（9/26 及 10/3）列管事項：

一、請教務處報告：

（一）『新課綱推動小組』及『新課綱議題小組』近期工作進度。

新課綱推動+議題小組的工作進度-已完成部分：

- 帶領各科科召導讀 12 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
- 請各科比較新舊課綱的領綱，彙整增刪內容，以作為填寫學分時數表的初步依據。
- 整理綜合高中與商管群 108 新課綱學分時數表，供各科先初步試填欲開設的科目與學分數。
- 於推動小組會議初步討論本校綜合高中與商管群的團體活動與彈性學習節數。
- 提供前導學校彈性學習的實施方式供各科科主任參考。
- 新課綱工作進度規劃與報告。

下次新課綱議題小組的討論內容：

- 提供各科員額與教學時數試算表。
- 彙整各科初步填寫的科目與學分數，檢查是否符合總綱的規範？
- 請各科科召邀請各科老師討論「新課綱的團體活動與彈性學習節數」，形成共識，並於期末的課發會通過。

- 彙整各科對「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的修改意見，請議題小組看是否再需修改？
- 請議題小組成員分組討論科發展目標與科專業能力。
- 初步討論彈性學習的實施方式，並請各科初步規劃可於彈性學習開設的課程
- 預計於 12 月底前辦理 3 場新課綱諮詢輔導會議(綜高 2 場、高職 1 場)，請各科科召研究是否有新課綱的問題要詢問課綱委員？

**(二) 『特教評鑑』準備進度及各處室須配合事項。**

特教組將於 107 年 4 月至 5 月期間進行特教評鑑，目前進度如下：

- 預計於 11 月底完成評鑑自評表初稿。
- 12 月初由校內主管核閱後，進行修正。
- 預計於 12 月底將自評表上傳函送國教署。
- 校內自評表撰寫完成後，將統整各處室所需資料，屆時請各處室同仁提供。

**校長指示：**

學校的網頁資料，確實需要更新，藉此次特教評鑑，請特教組與科內教師討論內容架構及分工，並將評鑑資料呈現在學校的網頁，評鑑前相信委員應該會先上網瀏覽學校資料。請各處室也自行檢視網站內容更新校網資料。

**二、請實習處報告『各科特色課程及願景』規劃進度。**

**●實習室報告：**

- (一)各科特色及願景需待學校願景及學生圖像明確後，著手進行以免科特色與學校願景有所相違。
- (二)各科多元選修課程已透過科教學研究會進行票選，藉此做為未來新課綱特色課程參考。

**校長指示：**學校願景及學生圖像如大方向不變，在議題小組或推動小組可將文字明確、簡單化，較好記憶。

**三、請總務處報告：**

- (一) 『資源班教室建置計畫』近期工作進度。

- (二) 本校『場地使用收費辦法』修訂進度。
- (三) 『志道及忠孝大樓屋頂損壞之修繕工程』進度。
- (四) 『文藝中心空間改造活化工程』進度。
- (五) 『行政大樓加裝雨遮工程』進度。
- (六) 『崇清邨屋頂防水工程』進度。
- (七) 『校園閒置空間改造活化計畫』規劃進度。
- (八) 『校園美化推動小組』近期工作進度。

●總務處業務報告中說明。

四、請輔導室報告『多元入學招生宣導小組』近期工作進度。

●輔導室報告：

- (一)10/24(二)青埔國中宣導，已由校長帶領三位校友回校分享。
- (二)11/8(三)13:05-13:50 內壢國中宣導，由教務主任及國貿科主任支援，帶國貿科二年級三位內壢國中畢業校友回校分享，學生已訓練完畢。
- (三)12/6(三)14:30-14:50 大有國中宣導，由實習主任支援。

參、各處室工作報告：

【秘書室】

- 一、106 學年度優質化計畫之『執行進度報告表』請以子計畫項目(ex:106-1-1)為單位，每個月月底填寫累計進度後，以處室為單位彙整簽核送優質化承辦人。
- 二、請各組於各項活動辦理完成一週內將『活動執行成果』等資料簽核完畢，並掃描檔案留存，這對業務傳承及未來校務評鑑均有很大助益。
- 三、感謝各處室陸續執行至國中拜訪之行程，主動爭取機會將本校的優勢行銷至國中師生。
- 四、請大家辦理活動或研習需要校長主持或出席時，務必先與秘書確認校長行程再決定辦理時間，以免造成時間撞期致使校長無法出席之遺憾。

五、開學至今，已多次經由老師反映意見時發現，業務單位在業務推動過程中對訊息的表達方式稍欠周延，衍生不必要之誤解，提醒大家在行政工作繁忙之餘，對訊息傳達方式稍作思考，除了可以避免誤會造成業務推動困難之外，也可以產生事半功倍之成效。

校長指示：

各處室業務推動，應以學生為思考及規劃中心，在不影響學生受教權及師生權益基礎之下，大家彼此之間多互相溝通，避免造成老師的誤解。

### 【教務處】

教務處各組報告：

#### (一)教學組

1. 11/2(四)已辦理高一國、英、數三科作業抽查。高二國、英、數三科作業抽查已於10/31(二)辦理完畢；獎懲名單俟高一作業抽查完畢再一起辦理。
2. 11/3(五)已舉辦校內英文朗讀比賽。
3. 校內英文會話比賽已於10/27(五)辦理完畢，優勝名單已公告校網；俟英文朗讀比賽結束再一併公開頒獎。
4. 11/8(三)13:00~16:00 於資訊大樓四樓資 4 教室辦理數學科研習(數學軟體 GeoGebra 的操作與應用)。
5. 11/17(五)12:10~13:30 召開「106 學年度寒假及第二學期輔導課協調會」。
6. 10/23(一)~11/17(五)辦理第一次段考後補救教學。
7. 請各處室辦理研習時詳列研習內容，簽核後送影本乙份至教學組並附電子檔，並且在研習結束後提供研習簽到表，以利教學組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研習時數。
8. 請同仁參加研習回校後記得填寫「研習報告表」，並且送交教學組，教學組將把研習報告表掃描後上網公告至「校園多功能數位平台」，以供參考。檔案請至「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檔案下載/教學組相關空白表格/

參加校外研習心得報告」下載。

## (二)註冊組

1. 10/27(五)~11/9(四)107 學年度大學學科能力測驗報名。
2. 11/3(五)~11/9(四)第二次英聽測驗報名。
3. 11/9(四)開始發售大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入學及考試入學簡章。
4. 預計 11 月下旬召開就近入學獎學金審議會，將另發開會通知單。

## (三)課務組

1. 11/2(四)~11/3(五)：已辦理綜高第 3 次模擬考
2. 11/14(二)中午 12：00 召開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3. 11/24(五)下午 1：30~4：30 在第一會議室辦理「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綜合型高中新課綱諮詢輔導會議」，此為國教署指定必辦項目，請行政人員、新課綱議題小組成員、課發會委員務必出席。
4. 11/17(五)第 8 節舉辦國際運算思維挑戰賽測驗，參加對象為綜高一年級學生。
5. 參加中原大學扎根計畫的二、三年級學生，於 11/24(五)下午 2：00~3：00 參加國際運算思維挑戰賽測驗，測驗地點是電三教室，會另行通知學生準時參加測驗。
6. 11/17(五)中午 12：20 召開 106 學年度第 2 次新課綱議題小組會議。
7. 11/28(二)~11/30(四)辦理第二次期中考。
8. 12/1(五)下午 1：30~4：30 在第一會議室辦理「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綜合型高中新課綱諮詢輔導會議」，此為國教署指定必辦項目，請行政人員、新課綱議題小組成員、課發會委員務必出席。
9. 12/5(二)上午 9：00~11：30 在第一會議室辦理「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技術型高中新課綱諮詢輔導會議」，此為國教署指定必辦項目，請行政人員、新課綱議題小組成員、課發會委員出席。(委員行程繁忙，能出席諮詢輔導會議時段有限)

#### (四)設備組

1. 11/3(五)前已召開各科教科書選書會議。
2. 11/4(六)學生已至武陵高中參加生物奧林匹亞競賽初賽。
3. 11/6(一)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科教科書電腦提單截止日。
4. 11/8(三)~11/9(四)學生至新竹高中參加 106 學年度高中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台灣省複賽(北二區)。
5. 11/8(三)發彙整後之第二學期教科書電腦提單書面資料到各科召集人處，請各科確認是否有誤，並於書面資料上簽名後繳回。
6. 11/11(六)學生至武陵高中參加物理奧林匹亞競賽初賽。
7. 11/14(二)中午 12：00 於課程發展委員會中審定各科教科書需求。
8. 12 月初前進行第二學期教科書及輔助教材招標工作。

#### (五)特教組：

1. 關於改隸桃園市之後，特教組未來隸屬處室說明：  
目前國立高中特教組設在教務處，但改隸桃園市之後，依據「桃園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規程準則」特教組設在輔導室。經 106 年 10 月 13 日桃園市政府因應小組特教會議結果決議：「各處管組別及組名，得依學校特色及實際發展，在不增加組別總數、總體人事費及總員額之原則下，報本局核定調整。」。
2. 特教組於 11 月辦理「特壠不獨行」特教宣導系列活動，請各位同仁支持參加。11/8 日(三)及 9 日(四)產品實作販賣，採線上預訂到府收費。  
11/24(五)辦理電影聲之形欣賞，並邀請聽障模特兒暨主持人王曉書與學生進行電影講座。

#### 校長指示：

關於學校輔助教材的部分，請教務處先行試想協助方式，討論確定後再對教師統一宣布做法。

#### 【學務處】

## 一、訓育組

- (一) 11/14(星期二)中午 12:30 召開班代大會。
- (二) 高二校外教學參觀活動招標將於月底舉行，感謝總務處的協助。
- (三) 11/10(星期五)中午 12:30 在香港匯舉行校慶運動會壢商同仁聯誼餐會。
- (四) 11/13(星期一)高三同學拍證件照、11/17(星期五)高三同學拍沙龍照。
- (五) 11/20(星期一)上午拍教職員團體照與班級團體照，下午拍教職員證件照，請行政同仁記得參加。

## 二、體育組：11/9~10(四~五)舉辦運動會。

## 三、衛生組

- (一) 11/1(星期三)全校流感疫苗施打，已順利完成。
- (二) 11/14(星期二)捐血活動。
- (三) 11/17(星期五)環境教育宣導-「看見台灣」影片欣賞。

## 四、社團活動組

- (一) 本校慈幼社榮獲「106 年全國高中績優社團甄選」特優（第一名）。
- (二) 11/15(星期三)9:00~14:40 日本佐賀縣立鳥栖商業高等學校蒞校參訪。
- (三) 11/27(星期一)合唱團、11/30(星期四)管樂社、12/7(星期四)國樂社分別參加桃園市學生音樂比賽，其中管樂社同學會遇到第二次段考，還請教務處協助試務工作的安排。
- (四) 11/3(星期五)社團活動(4)。

## 五、主任教官

中午午休依「學生行動電話管理要點」不能使用手機，避免影響下午上課精神，教官午休巡視開始勸導禁止使用手機，並向導師宣導新規定。

## 校長指示：

- 一、上次討論自修課老師不在班級，另畢業旅行、公訓等活動情形一樣，請學務處先擬定方案
- 二、社團榮獲優秀佳績，可將成果給教務處鴻金主任 po 壢商 FB，分享喜悅，各

處室若有好的消息，比照辦理。

## 【總務處】

一、進行中工程:崇新村屋頂防漏工程施作。



二、上網公告的工程標案：

- (一)傳達室拆除案 11/07 開標。
- (二)游藝館電力改善 11/10 開標。
- (三)忠孝樓鐵皮屋頂改善 11/17 開標。

三、核可預算規劃中標案：

(一)崇清村空間改善：

樂活空間計畫國前署補助款 140 萬；設計監造、申請變更用途及消防送審已請建築師處理，預算等建築師簽約報價。

(二)志道 505 視聽教室變更為身心障礙資源班教室：

國前署補助款 99 萬，預算約 135 萬請建築師規劃中，不足部分修繕經費支應。



(三)行政樓雨遮工程：建築師規劃中；預算三十萬。

(四)游藝館籃球場地板更新：市府補助 500 萬，明年十月執行完畢。

(五)泰豐輪胎賠償 66 萬重鋪 PU 球場，天候不佳暫時不施工。

#### 四、申請中的計畫：

(一)校門改銜計畫(送市府等會勘)

(二)游藝館空調改善。

(三)志道樓防水及外牆整修。(11/7 上午 10：30 市府派人會勘)

#### 五、核可尚待討論工程案：

(一)圖書館防水工程：

委託建築師預算壓不下來且天氣濕冷不適合防水施工。

建議：更換建築師或改變工法？

(二)文藝中心整建工程：

委託建築師初步規劃，考慮他案的相似性。

建議：會議室改裝、教室設置公用櫃及文藝中心整建三案合併辦理建築師評選？

#### 六、因應新課綱需整修區域：

(一)忠孝樓 B1：

新增忠 B101、忠 B102、忠 B103 教室教學設備，作為多元跨班選修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課程教室上課使用。目前忠 B101、忠 B102、忠 B103 教室皆作為社團辦公室使用（特勤社、班聯會、壘青社）。隨著桌球教室將移往崇清村四樓，此三社團辦公室將移至桌球教室現址，忠 B101、忠 B102、忠 B103 教室將改建成一般教室。

(二)信義樓：

目前信 205 教室為進修部倉庫，將於 106 學年度寒假改建為資處科二年 3 班教室使用，原資處科二年 3 班教室（信 115 教室）常受噪音干擾，將作為多元跨班選修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課程教室用。

### (三)行政樓：

實習處擬規劃行政樓五樓行 501、行 502、行 503 教室為實習教室，請實習處說明需要配合事項。(行 501 教室)天花板整修已併入忠孝樓屋頂整修)。

### (四)志道大樓：三樓讀書角空間裝修。



(裝修前)

(裝修後)

### 七、規畫中的工程：

- (一)游藝館鐵皮屋頂防水改善(市府申請)
- (二)和平樓防水工程(市府申請)
- (三)資訊樓八樓視聽中心整修(市府申請)
- (四)教室及辦公場所燈光改善計畫(先進行小範圍測試)。
- (五)教室置物櫃規劃。
- (六)第一、二會議室及階梯教室整修。

### 八、急迫性工項：

- (一)資訊樓電梯已達使用年限(106-82)維修廠商建議更新，「油壓機油封老舊無法完全密合，經常性漏油，目前維修廠商只能持續灌油」。
- (二)志道四樓透明電梯出口前方區域扶手欄干過低，學生嬉戲有掉落危險。

### 九、總務處說明：

- (一)文藝中心、第一、二會議整修工程，性質相近，併案辦理建築師評選。
- (二)優先處理資訊樓電梯、志道四樓透明電梯週邊安全防護。

(三)部分空間配置重新規劃。

## 十、文書組

(一)107年國高改隸「公文整合資訊」教育訓練之實施計畫已郵寄各公文承辦人信箱請參閱並配合辦理。本校承辦公文端計62位，教育訓練訂於12月份舉行，依承辦業務別共計20場次，地點：武陵高中美育館2樓語言教室。調查表會各承辦人參加研習場次【如附件一】。「公文整合資訊」教育訓練報名表分公務人員及教師兩類：

- 1.公務員類由文書組統一報名，11/17前送電子檔至秘書室報名。
- 2.教師身分(主任及教師兼行政人員)請親自於11/3~12/1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報名班別代碼，已公告在群組參閱)，礙於1班人數40人，若有變更，視教育局之安排調整。

(二)調查公文承辦人有無自然人憑證，目前20人須辦理，近期將相關申請表件寄辦理人，協調戶政人員到校辦理收件。

(三)線上公文讀卡機請各處室自行檢視電腦內建是否可使用?若不能使用需外接讀卡機，採購請以處室為單位統計數量動支後送庶務組統一協助辦理。

(四)XCA政府與組織團體憑證正卡(文書)已收到，協助辦理總務(招標、採購、勞健保、出納)及人事)等附卡發文重新申請。

### 校長指示：

一、配合新課綱或108年全國技藝競賽的場地規劃，各處室確實可仔細評估清點校園使用空間，不管是整併、調整或是改善，空間運用以跨處室思維出發，集思廣益，希望能做整體最佳規劃。

二、關於圖資中心屋頂防水工程，圖資中心梁主任回應：尊重專業。

三、會議室改裝、教室設置公用櫃及文藝中心整建三案，建議合併辦理建築師評選?合併及個別評選兩者皆有優劣，交由專業處理。

四、校園許多工程施作，教師有時會有疑問，請大家能作合理明確的回應，若不

清楚緣由，統一請總務處回答。

五、資訊大樓電梯修繕，攸關師生安全，請連絡廠商儘速進行維護及修繕。

六、總務處有許多工程，今年不能施作，為顧及學生安全及不影響上課，請庶務組提前詳細規劃並掌握各工程招標時效與施工最適當的時間，明年初就可陸續進行。

七、目前總務處還有 70 幾萬元固定資產經費可請購，請各處室如有需求可先提需求，由總務處統籌辦理。

八、志道大樓 4 樓露臺，常有學生在此空間活動，攸關學生安全，加設隱形鐵窗或加高欄杆等措施維護，希望年底完成。

## 【實習處】

各組業務報告

(一) 實習組：

1. 本校國二 3 四名學生參加萬能科大與 TOYOTA 公司合辦「2017 全國高中職汽車銷售行銷創意競賽」共計北區 10 所高職 30 隊參加，本校榮獲第一名，學生獲得主辦單位提供 3000 元禮券。

2. 商科技藝競賽活動：

(1)11/7(二)中午將舉行商科技藝競賽師生祈福活動，預祝今年選手再創佳績。

(2)11/8(三)中午於行政 401 教室召開商科技藝競賽行前會議。

(3)11/21-23(二)-(四)，三日赴台南高商參賽。

(二) 就業組：

1. 11/10(五) 於高雄中正高工召開「106 年在校生商業類商業類丙級專案技能檢定總檢討會」，當日適逢本校運動會，由實習主任出席該會議。

2. 11/19(日)、11/26(日)資處科三年級學生赴萬能科大參加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檢定，當天早上 7:10 於本校側門有交通車來回接送。另，少數報考電丙及會丙即測即評學生，因考試日期於平日上課期間，故以公假名

義參加考試。

3. 本學期國中生參訪活動圓滿結束，感謝各處室協助，國中端師生反應熱烈，未來將規劃增開國中端教師參訪研習活動。

(三) 三科科主任：

1. 商科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高職優質化 106-3-1 深化教師教學專業計畫）：
  - (1)11/23(四)辦理「醫療體系經營管理及人才培訓研習」於壠新醫院
  - (2)11/29(三)辦理「生機產業經營管理實務研習」於傳貴宏業生機有限公司。
2. 「優質化職場英文多益假日班」本月開課，分別是 11/11、11/18、12/2、12/9、12/16、12/23、1/6、1/20、1/27、2/3，星期六早上 9：00~12：00，共 10 次，上課地點為志道二樓階梯教室。
3. 高二商經科國貿科職場體驗活動順利結束，學生反應熱絡。後續將持續辦理校外職場參訪心得競賽。

**校長指示：**

- 一、國中參訪活動，大家互動及國中端反應非常好。希望以後可以多舉辦，有關經費來源，未來在填報均質化中可提補助計畫。
- 二、實習處各科的業務報告請以商經科、國貿科、資處科分別列示資料。

**【輔導室】**

一、10/28 親職會：

- (一)預定出席家長 537 位，實際出席 484 人。
- (二)感謝各處室大力的協助。
- (三)11/3(五)導報時已請家長會發放導師工作費。
- (四)家長建議事項已 E-mail 給各處室，請大家 11/10(五)前答覆親職會家長之建議。

二、11/2 已至「高級中等學校輔導工作成果填報系統」填報 10 月個案：

(一)學生晤談：日校合計學生晤談次數 33 人次，進修部學生晤談次數 10 人次，合計 43 人次，以人際困擾為最多。

(二)相關服務(包含團體輔導、家長諮詢、教師諮詢、個案會議、心理測驗解釋)日校 411 人次，進修部 9 人次，合計 420 人次。

三、11 月輔導老師開始進班進行班級輔導，高一為賴氏人格測驗結果解釋與運用，高二為興趣量表的結果解釋與運用，高三為升學輔導及相關資訊。

四、壢商輔導專刊 92 期主題為「性別平等」、「生涯探索」，將於 12/4(一)截稿。請鼓勵學生投稿-插畫及文字稿皆歡迎(徵稿主題請參輔導室最新公告)

五、11/29(三)第二次段考上午 09:00~12:00 將辦理輔導知能工作坊，主題是『用網路、不迷路~談網路成癮』，邀請雷亞診所林子堯醫師教大家認識網路成癮並知道如何預防及因應。敬備餐盒，全程參加者給予研習時數 3 小時，限 30 人，有興趣的老師請依公告方式報名，歡迎老師踴躍參加(依報名順序錄取，認輔老師優先)。

### 【圖書館】

一、資訊技士於本週五 11/10 調職新單位，目前陸續進行業務及財產代理人員移交。

二、10/18 辦理教師電子書創作發表會。

三、10/21 辦理繪本欣賞講座，11/4 及 11/18 辦理繪本創作研習。

四、10/26 召開圖書館委員會議。

五、10/27 協辦國中參訪。

六、晚自習時段家長打電話來求證學生是否留校自習？用餐區限制時段至 7:00 為止，請值班同仁指導、督促。

七、圖書館假日開放的問題：非自習人員管制、安全、自由佔用(到校練習、學生跨校聯誼、使用時段、場地辦活動、清潔維護等。

八、11/9 前函報學生自主學習空間改造補助經費申請。

校長指示：

- 一、圖書館的計畫每次都很完整也有新的創新想法，其他處室在校園空間規劃可參照辦理。
- 二、圖書館夜讀晚自習，學校只提供場域給學生讀書，學生必須遵守場地管理與維護規定，若同學有不妥行為，也希望教導糾正。
- 三、有老師提議，假日開放學校供學生返校讀書，比照圖書館夜讀方式辦理，預計初步規劃開放星期六讓個別同學申請返校讀書，地點在第一會議室，教官星期六值班可就近管理若有班級申請假日來校，導師必須也要到，個人與班級申請表分開來處理。規劃妥當後，網路公告並告知導師，依規定各自填寫不同申請單，以便管理。另請學務處在家長會群組中敘明學校立場。未來在家長同意單，需特別註明提醒家長。

#### 【進修部】

- 一、進修部語文競賽已於 10/23 及 10/30 兩天順利舉行完畢，謝謝日校教師的支援。
- 二、進修部三年級各班報考【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有 10 人，【會計事務乙級】有 8 人，感謝張嘉蘭老師及褚麗絢老師利用星期假日到校義務性輔導學生。
- 三、為了配合下學期教科書採購的作業期程，進修部已於 11/1 召開教學研究會議，決定第二學期要使用的教科書及輔助教材。
- 四、11/28~11/30 將進行第二次期中考。
- 五、10/24 邀請日校校友吳旻謙魔術師展演，講座主題:表演旅程，受到師生熱烈迴響，學生對魔術展演精采滿意度達 90%，謝謝校長主持週會活動。
- 六、運動會各項比賽已完成報名，個人項目共有 18 位同學報名，團體項目參加 2000 公尺大隊接力及趣味競賽，感謝體育組的協助，同時會責成各班嚴格遵守大會相關規定，並發揮運動家精神。
- 七、11/1 召開進修部導師會議，就班級經營充分溝通意見，並對運動會相關工作進行交流。導師會議的重點:報告辦公室空間規劃的變動、新課綱的因應、並以「勿以善小而不為，勿以惡小而為之」提醒導師隨時導正學生行為及注

意學生成績的表現等。

八、11/1 日班會時間進修部辦理萬聖節「不給糖鬼搗蛋」活動，活動全程均由班聯會同學課餘籌劃準備，成果充份展現學生創意及活動策劃能力，也留給進修部師生難忘的回憶！謝謝秀芳的辛苦指導！

九、11/14 8:30 週會時間辦理藝文講座—兩萬倍的距離，講師為許翡倩小姐，歡迎有空來參加。

#### **校長指示：**

請進修部、學務處、輔導室有舉辦好的講座或活動，訊息可公告家長會群組，開放有興趣的家長一起共襄盛舉。

#### **【人事室】**

一、本校陳報 107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職員員額編制表業經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轉報考試院備查，後續將辦理職務歸系作業。

二、本校技士職缺，經 106 年 10 月 19 日及 11 月 1 日 2 次甄補作業結果均為從缺，將繼續公告辦理甄選。

#### **【主計室】**

一、為因應年度結束，除 12/16-12/31 期間之出差費及臨時發生之費用外，相關請購請於 12 月 15 日前提出，並於 12 月 25 日前完成核銷作業，逾期不予核銷。

(兼代課鐘點費請計算到 12/25 日，並請先 key 請購，以利本室提醒處理)

二、截至 11 月 3 日補助款執行率如(附件二)請儘速執行為要；各項補助款及代收款及保管款請儘速清理。

三、107 年本校資本門預算分配月份，本室已於日前由各處室主任填妥(如附件三)，107 年執行時請依限執行。

#### **校長指示：**

我們學校的人事主任及主計主任都是很優秀，不管是處理公務或是專業度都非常好，我們平常與人事、主計或是總務處討論事情，都是就事論事。行政就是依法



做事，老師兼行政對於法律較不清楚與熟悉，真的應該尊重專業，協請幫忙，絕非針對個人問題找麻煩，希望大家都能了解。

##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訂本校「校舍場所提供使用作業要點」一案，提請討論。(總務處)

說明：討論事項如下：

一、內容修訂如下表。

二、因應歸市要不要加上這個項目？

三、本校依本要點辦理之相關收支規定如下：

(一)本基金之用途如下：

1. 教學及學生獎助金支出。
2. 研究支出。
3. 推廣教育支出。
4. 建教合作支出。
5. 增置、擴充、改良資產支出。
6. 管理及總務支出。
7. 其他與校務發展有關之支出。

(二)本要點之各項收支以維持收支盈餘為原則，各項收支結算後之盈餘得滾存由本校統籌作為改善學校基本設施或充實教學設備之用。

四、改市立名稱要改，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舍場所提供使用作業要點，新辦法要幾時使用？

五、學生使用要另訂收費辦法？

## 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舍場所提供使用作業要點

95年06月21日訂定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95年6月29日教中(總)字第0950575222號書函備查

102年2月 日第一次修訂

106年10月3日第二次修訂

一、依據：

「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提供場地設施辦理甄選及推廣教育等收支管理作業規定」、

「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設施開放及管理辦法」、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設置條例」辦理。

二、目標：加強社區聯繫、促進學校與社區活動，爭取社區資源，促進學校發展。

三、使用範圍及時間：

(一)開放使用時間：上午8時至夜間8時。

(二)使用範圍如下：

1. 教育文化、藝術、晚會、展覽等非營利性質之集會或活動。
2. 本校各種研究、實驗、圖書的專業使用。
3. 本地相關社區性活動。
4. 體育場所與運動設施之提供使用(另依本校訂定之運動設施管理辦法申請辦理)。
5. 商業性之營利、政黨活動、選舉活動等事項恕不外借。

四、使用程序：

(一)本校各單位使用時應在三日前填具使用單，(學生社團由學務處核轉)會總務處請管理人或單位調度後，方得使用。

(二)校外團體或社團人士使用場地，應於使用前十四天向本校總務處提出申請，並填具申請表(附件)，經呈校長核准後繳交場地費及保證金，始得借用。但本校如遇臨時重要活動，必須自用或奉令使用時，得通知改期或停止使用。

(三)使用單位得於使用前到場事先佈置，惟本校得酌收彩排費詳如：十一、收費標準。

五、本校校舍場所僅提供學術、文教、體育、藝術集會活動之用，對於從事政治性及商業性宣傳與活動之申請，概不受理。

六、本校除提供場地及設施之使用外，不提供汽車之停車位。使用單位應依正常程序及安全規定，妥善維護所使用之場地及設施，使用完畢應立即清理及回復原狀，並請保管人點收；本校場地如有損壞，使用單位應負賠償責任，並由保證金扣付，保證金不足時，得向使用人另行收取差額，若使用場地無缺，退還保證金。

七、本校得隨時派員查核實際使用時間與申請時間是相符，遇有超時使用者，得要求加收逾時費用。(超過使用時段則以小時為單位按比例加收費用)

八、本校教職員工、校友或身心障礙團體使用或辦理教育、慈善或公益事業宣導由本校協助者，應由承辦單位會簽名各相關處室後，陳請校長簽核，酌收部分費用。

九、使用本校場地設備以不影響本校正常教學為原則；長期借用場地，費用則專案簽請核定。

十、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定後，陳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備實施，修正時亦同。

## 十一、收費標準：如下表

### (一)會議、教學場所

場地 項目		游藝館 集合場	志道樓 講義堂	行政、志道 會議室	資訊樓B1 韻律教室	美術、音樂 教室	普通教室
使用 費	全 天	20,000元	15,000元	5,000元	5,000元	5,000元	1,000元
	半 天	12,000元	10,000元	3,000元	3,000元	3,000元	600元
保 證 金		8,000元	5,000元	3,000元	3,000元	3,000元	3,000元
冷氣費 (小時)		2000元	1000元	300元	200元	200元	200元
備註		1. 4小時內以半日計算；4~8小時以全日計；未使用空調者免收相關費用。 2. 使用「游藝館一樓集合場、志道大樓講義堂」 彩排時酌收水電、清潔、維護管理費5,000元(不開空調)。					

### (二)運動場館

場地 項目		室內籃球場	室內羽球場	游泳池	田徑場	室外籃球場 每面	室外排球場 每面
使用 費	全 天	20,000元	15,000元	10,000元	5,000元	1,800元	1,800元
	半 天	12,000元	10,000元	5,000元	3,000元	1,000元	1,000元
保 證 金		8,000元	5,000元	5,000元	5,000元	3,000元	3,000元
備註		1. 四小時內以半日計算；4~8小時以全日計。 2. 室內籃球場使用空調冷氣費2000元/小時。					



## 場地使用注意事項

- 一、本校場地，首重校園安全及場地、設備之維護，如有損壞，使用單位應負賠償責任，並由保證金中扣付，保證金不足時得向使用人另行收取差額。
- 二、使用場地應於**使用前14日**向本校總務處提出申請，並填具本表，經呈校長核准後繳交**場地費及保證金**，始得使用，場地復原後經管理人員檢查無誤，即無息發還保證金。
- 三、使用單位應維持場地之整潔與秩序，使用後並負責恢復原狀，否則本校得動用保證金作為場地清潔及恢復的費用。
- 四、有關場地佈置及茶水供應均由使用單位自行辦理，並遵守本校場地使用辦法之各項規定。
- 五、本校各項場地不外借宴客之用。
- 六、公務機關、學校使用得免繳保證金；並得專案申請，收費另計。
- 七、非商業行為與本校合辦之各項活動得專案申請，收費另計。
- 八、使用單位應注意用電安全，使用電器應洽管理人員，不得擅自接引電源。
- 九、有商業性之活動不得使用各場地，但經專案申請簽准之體育、藝文或公益性活動不在此限，但以提供本校師生適當之優待為前提。
- 十、彩排、預演佈置，其使用期間之場地費、水電費以額定收費標準50%計算（本項費用得以小時計算；不滿1小時以1小時計，半天以4小時計，全天以4-8小時計，額定收費除以小時數即為1小時收費單價）。
- 十一、本收費標準依據本校開放學校場地設備實施要點訂定，陳請校長核定後，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備後實施。

**決議：先行照案通過，國教署核備，若執行有問題再修正。**

案由二：有關修正本校分層負責明細表一案，請討論。（人事室）

說明：

- 一、本校為因應教育部106年6月2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60052740號函認定秘書職務相當主任秘書職責，自106年8月1日起，比照處（室）主管標準支給主管職務加給，請各校配合修正分層負責明細表，爰於106年8月7日主管會報確認秘書職責，並請相關處室配合修正分層負責明細表在案。
- 二、經彙整各處室修正內容後，於106年9月26日行政會報提案討論，校長室秘書、教務處、學務處及實習處等單位做部分修正，會議決議：1. 課務組保留辦理校務發展諮詢委員會項目。2. 餘擇期舉行會議再議。
- 三、本次會前就上次會議尚待商議之工作項目於106年11月3日上午9時10分由校長邀集相關處室主管及組長先行協調並獲致結論。茲綜整三次會議結論擬具修正草案(如附件四)，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案由一:國高改隸後，本校變更校名(中、英文)已確定，公文封及校徽是否更改?

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總務處文書組)

說明:本校 107 年改隸，中、英文校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已來函確認，未來使用的公文信封及校徽，需重新設計及印刷。

**決議:請總務處主任先行規劃後再議。**

案由二:建議日後研習，除科召、科主任之外，學校能給予各科之課發會委員共

同參與研習之機會。(提案單位:資處科科主任郭應全)

說明:未來 108 課綱相關的變化甚鉅，為能提昇教師參與，以因應課程之改變及科內教師之認知，建議日後若有相關之研習，除科召、科主任之外，學校能給予各科之課發會委員共同參與研習之機會。此外，亦請教務處能多增加校內對新課綱之宣導，讓老師能更明白未來之教學及考試方向

**決議:106-1 期末校務會議請教務主任針對新課綱向全體教師做專題報告。**

**陸、散會時間:下午 4 點 20 分。**